

关于开展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征集活动的通知

各市工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各有关单位：

量子信息作为未来产业发展方向，已成为引领科技进步、带动产业升级、开辟新赛道、塑造新质生产力的战略选择。按照工作安排，为瞄准科技前沿，挖掘优势潜力，布局发展量子信息未来产业，培育打造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优秀产品，促进应用示范推广，现开展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征集活动。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征集内容

1.量子信息先进适用技术。可直接推广或具备推广应用潜力的量子信息领域先进适用技术。

2.量子信息优秀创新产品。已转化应用或具备转化应用潜力的量子信息领域创新产品，包括但不限于整机、软件、平台、系统、设备、材料及元器件等。

二、征集条件

1.申报主体须为依法设立并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企业、高校、科研院所等企事业单位，在质量、安全、信誉和社会责任等方面无不良记录。

2.申报技术和产品具有较强的先进性、安全性、适用性，能充分体现量子信息的技术产品特点或典型应用，具有较强借鉴意义和推广价值。

3.申报主体对申报材料的真实性负责，所申报的技术、产品相关专利归属申报主体、团队，拥有自主知识产权，且无知识产权纠纷。

4.允许以联合体方式参与申报，联合申报单位数量不超过3家。

三、工作要求

1.各市工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负责属地申报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初审推荐工作。请各申报主体将《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征集表》(附件1)等申报材料报送至市工信局或综改示范区。

2.各市工信局、山西综改示范区于2024年7月1日前完成初审，并将推荐的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的申报材料(纸质版一式三份，可编辑电子版光盘)及汇总推荐表(附件2)报送至省工信厅。

四、成果推广

省工信厅将组织有关部门、相关领域专家，对征集到的量子信息技术、产品进行专家评审，择优遴选形成“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目录”，对入选技术和产品加大支持力度，促进创新成果转化和推广应用。各市、山西综改示范区要立足自身优势，因地制宜布局发展量子信息产业，加大政策、资源供给，支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研发推广。

五、联系人及联系方式

省工信厅电子信息处庞娜，0351-3030150

- 附件：1.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征集表
2.山西省量子信息先进技术和创新产品推荐汇总表

山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2024年5月29日